

DANGDAI XIFANGZHEXUE LIANGDASICHAO

当代西方哲学两大思潮

上册

洪汉鼎◎著

院图书馆



创于1897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B089
76
11

当代西方哲学 两大思潮

上

语言学转向：分析哲学导论

洪汉鼎 著

商务印书馆

北京·2010年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西方哲学两大思潮(上、下)/洪汉鼎著.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0

ISBN 978 - 7 - 100 - 05859 - 9

I. 当… II. 洪… III. ①分析哲学 - 研究 - 西方国家
②解释学 - 研究 - 西方国家 IV. B08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71314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当代西方哲学两大思潮

(上、下)

洪汉鼎 著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ISBN 978 - 7 - 100 - 05859 - 9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开本 880 × 1230 1/32

2010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25 1/4

定价: 50.00 元

总 前 言

本书系我承担的一个国家课题项目,题目是“科学主义与人文精神——当代西方两大哲学思潮的综合与交融”,该项目于2001年底被国家社科基金规划办批准,2002年启动,直至2005年底方完成,历经5年。分析哲学与现象学—诠释学是当代西方哲学两大思想主流,尽管许多哲学家都想对其进行融合,但由于它们自身的独特本质,这种融合最后只能采取相互弱化的形式,即在相互弱化各自的原则的基础上试图吸收对方的一些观点,如诠释学在强调语言在解释中重要性的同时吸取了分析哲学中的言语行为理论,而分析哲学在泛化分析原则的同时也吸取了诠释学传统里的语境论、历史因果理论。不过从整体上说,它们仍是两种不仅在认识论方法论各有不同,而且对于哲学本质及其任务也完全殊异的各具不同特质的哲学思潮。正因此,本课题最后仍以上下两卷论述它们各自的特质、问题以及未来的展望,试图从它们内在的必然发展过程揭示它们的综合交融趋势。

分析哲学是二十世纪以来在西方各国广为流传的一种哲学思潮。如果以弗雷格的《论意义与所指》一文的发表(1892年)作为它的起点的话,那么它的历史只不过百十来年,可是与当代其他哲学思潮相比,它的发展速度却是令人吃惊的,今天西方各国的哲学差不多都渗透了它的影响,特别是在美国、英国、澳大利亚以及其他英语国家,分析哲学已成为最主要的哲学派别了。分析哲学最

重要的立论就是认为自己解决了两千多年来传统的哲学争论,并提出一种新颖的作为分析命题意义的哲学观念。如果我们从整个世纪看分析哲学,那么分析哲学显然就不是一个学派,而是一场运动,这场运动可以概括为四种分析类型:现象主义分析哲学、物理主义分析哲学、日常语言分析哲学和实用主义分析哲学。

现象主义分析哲学可以说是分析哲学最早的一种分析类型,其主要代表人物是罗素、维特根斯坦,维也纳学派的石里克、卡尔纳普和艾耶尔等。这种类型的主要论点是:(1)坚持分析命题和综合命题的两分法,也就是说,一切有意义的命题如果不是属于逻辑和数学的分析命题,就必然是属于自然科学的综合命题,除这两种命题之外,不再有任何其他有意义的命题;(2)坚持关于感觉经验的命题是基本命题,一切关于事实的综合命题都可以最终还原成这种关于感觉经验的基本命题;(3)坚持一切综合命题只有在直接或间接地被经验所证实的情况下才具有认识意义,从而制定了一条依据于观察和实验等科学手段的经验证实原则,即所谓“可证实性原则”(verifiability);(4)按照“命题的意义在于它的证实方法”这一可证实性原则,把一切传统哲学的命题斥之为无意义的命题,从而提出了“反形而上学”的纲领;(5)强调哲学不是一种理论,而是一种对命题进行逻辑分析的活动,因此哲学的结果不是若干哲学命题,而是使命题得以明晰,哲学是一种语言批判。现象主义分析类型最突出的特征是把一切有关物质对象的陈述还原为关于感觉经验或所与的陈述,这里一开始就把哲学从思辨的先验王国拉到现实的经验王国。按照它的代表人物的说法,光凭纯粹的思考而没有经验的检验,要说明现实世界的性质及其法则是根本不可能的。但是这种以个人的感觉经验作为知识确实性的要求——其最极端的形式是石里克所谓具有“这里现在和蓝色”这种形式的

“确证”(die Konstatierung)——本身就带有很大的主观性和私有性,从而在分析哲学内受到了尖锐的批判,现象主义分析类型因而分化出物理主义分析类型。

物理主义分析哲学的主要代表人物是纽拉特、卡尔纳普、莱辛巴赫、亨普尔等人。由于它是从现象主义分析哲学中发展而来的,因而它与现象主义分析哲学在基本观点是有共同点:他们坚持分析命题和综合命题的二分法;坚持命题的意义标准;反对形而上学;坚持哲学是语言批判,把构造理想语言作为哲学分析的最重要的手段。但是物理主义分析哲学与现象主义分析哲学不同,它不以关于感觉经验的现象主义陈述作为科学知识的基本命题,而是认为关于时空对象和物理事件的观察陈述或记录陈述才是所有科学的出发点。在物理主义分析哲学看来,现象主义分析哲学最根本的错误在于强调了感觉经验的主观性和私有性,因而有否定科学知识的客观性、确实性和统一性的危险。物理主义分析哲学家强调指出,所有科学概念和科学命题都必须满足于“主体间性”(intersubjectivity)这一要求,即必须是主体间可传达性和可检验性。为此,他们认为,科学语言必须满足两个条件:首先,它必须是通用的,就是说它必须是众人都可以使用和理解的;其次,它必须是普遍有效的,即可以用它来表达任何科学事实,可以成为适应各门科学需要的普遍语言。在他们看来,唯有物理学语言才能满足这两个条件,因而他们以物理主义语言作为科学基本语言,试图在物理主义语言基础上达到统一科学的目的。分析哲学发展过程中很长一段时期就是构造这样一种精确的语言,开始是激进的或强化的物理主义(以纽拉特为代表),以后是温和的或弱化的物理主义(以卡尔纳普为代表),激进的物理主义者主张物理主义语言是纯粹量的语言,而温和的物理主义者则主张物

理主义语言应当是事物语言,这种语言除包含量的概念外,还要包含质的或倾向性的概念,这样物理主义分析哲学从逻辑语形学(syntatics)转向逻辑语义学(semantic)。卡尔纳普毕生的工作就是致力于这种事物语言的构造。但是,正如他最终不能完成这一事业所表明的,我们是否真能构造出这样一种十分精确而完满的理想语言,这本身就是值得怀疑的。因此随着后期维特根斯坦重返剑桥大学,大唱语词和命题的意义在于它们的用法,在英国发展了一种注重日常语言的用法的研究,形成了所谓日常语言分析学派。

日常语言分析哲学主要接受摩尔对常识与日常语言的强调和后期维特根斯坦的影响,最先在剑桥大学形成以威斯顿姆为首的剑桥学派,以后中心从剑桥转到牛津,形成了以赖尔、奥斯汀和斯特劳逊为代表的牛津学派。日常语言分析哲学的主要论点是:(1)日常语言本身是完善的,哲学混乱之所以产生,是由于哲学家背离了日常语言的正确用法,因此通过研究日常语言的用法,就可以“医治”哲学中的疾病;(2)语词的意义不在于它所指称的对象,而在于它的用法,因此语言的功能不只是描述功能,而是随着不同的使用有不同的功能;(3)正因为语言的功能和使用有关,因而语言与行为相关联,讲话就是做事,从这里他们发展了一种言语行为理论。从表面上看,日常语言分析哲学家似乎没有早期分析哲学家那种构造理想语言的宏大志愿,他们宁愿埋头于琐碎的点滴的日常字义和用法的研究,但是他们的工作确实表明了语言的日常用法对于澄清重大哲学问题不是微不足道的,特别是他们提出了言语行为理论,这为以后所谓行动哲学开了先河。但是,正如罗素所批评的,“如果说这种学说是正确的,哲学充其量不过是对字典编辑人的一点些微的帮助,最坏就成了茶余饭后闲着没事的

一种消遣了”^①。因此它从二十世纪五十年代末至六十年代逐渐衰落,代替它的是至今仍活跃并富有成效的逻辑实用主义和语言分析哲学。

自从奎因在五十年代发起的对现代经验主义两个教条的批判,分析哲学经历了一场“格式塔的转变”。首先,前期分析哲学,特别是逻辑经验主义一直坚持的分析命题和综合命题的区分被否认了,从而打破了语言问题和对象问题的分界、理性论和经验论的分界以及哲学和科学的分界;其次,前期分析哲学一直坚持哲学是一种语言分析活动,而不承认任何本体论,这一主张也被奎因推翻了。奎因认为,任何一门科学理论都有“本体论的承诺”,形而上学问题重新又被提交给了这些自命为反形而上学的分析哲学家;第三,从奎因开始,语言分析从对语言的逻辑分析转到了对语言的历史探讨,以往的分析哲学只注重语言的逻辑构造,而忽视对语言的发生和发展作社会—历史的研究,奎因以后的分析哲学强调语词的意义不能光从逻辑对应关系去研究,而应深入到文化、时代、讲话者、听者、作者和读者的社会历史和心理的背景中去,这样就把我们引到戴维森的语言哲学理论。至此,语言分析哲学从语形学、语义学和语用学(pragmatics)三方面同时展开了研究。作为这种转变的最突出的成果是克里普克、唐纳兰(K. Donnellan)和普特南的“新指称理论”。按照施瓦茨在他编的《命名、必然性和自然种类》一书引言中的看法,这种理论虽然不能说引起了一场革命,但至少改变了众多哲学的方式和实质的效果。新指称理论最根本的一点是相对于弗雷格、罗素的传统意义理论,提出了因果历史指称理论。在新指称理论家看来,专名和自然种类词项的

^① 罗素:《我的哲学的发展》,商务印书馆,1982年,第199页。

所指不是靠一组相关的摹状词或一组标准性质而先天固定的,而是根据我们对这些对象的命名和使用过程中形成的历史的社会的因果链所决定的。这样,他们的理论预告了有一场从纯粹的静态的语言逻辑研究到社会的动态的语言历史研究的转变。简言之,即从语言的逻辑分析到语言的社会历史分析的转变。

今天,分析哲学的发展已远远超出了它原先的范围,以致早先确定分析哲学的那些根本特征似乎很难把今天的分析哲学新动向包括进去。这种情况正好像普特南关于自然种类词项的性质所说的,我们一方面用一组标准性质来概括某一自然种类词项的特征,但是当我们真要用这些特征来规定这一自然种类词项的外延,即确定某一事物是否属于这一自然种类时,我们就会犯错误了。事实上,今天的分析哲学已经与当代富有影响的科学哲学和诠释学展开了对话,它们已出现了一种综合的趋势,未来究竟如何发展,还有待于历史的见证。

与分析哲学相比,作为现象学当代发展的诠释学的历史就要悠久得多,它的渊源一直可追溯到古希腊,不过,作为一门学科,它是在十七世纪才出现,而且它的发展相对缓慢,只是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由于伽达默尔的《真理与方法》出版,哲学诠释学才成为一门显学。如果我们摆脱古典诠释学与现代诠释学二分的先入之见,而直接从诠释学在历史发展过程中所经历的种种性质规定出发,那么我们可以清楚看出,诠释学在从古代到现代的发展历史中存在三次重大的转向:

(1)第一次转向是从特殊诠释学到普遍诠释学的转向,或者说,从局部诠释学到一般诠释学的转向。这一转向一方面指诠释学的对象从《圣经》和《罗马法》这样的特殊卓越的文本到一般世俗

文本的转向,即所谓从神圣作者到世俗作者的转向;另一方面指诠释学从那种个别片段解释规则的收集到作为解释科学和艺术的解释规则体系的转向。这次转向的主要代表是施莱尔马赫。施莱尔马赫把诠释学从独断论的教条中解放出来,使之成为一种解释规则体系的普遍诠释学。但这一转向的消极结果却使诠释学失去了本来与真理内容的联系,使对真理内容的理解转变成对作者意图的理解,从而原先诠释学的三种技巧(理解的技巧、解释的技巧和应用的技巧)在浪漫主义诠释学里只剩下理解和解释两种技巧,诠释学问题里本有的第三个要素即应用(Applikation)则与诠释学不发生关系。这一点在伽达默尔看来,不是施莱尔马赫的优点,反而是他的缺点,因此伽达默尔不同意狄尔泰关于现代诠释学是肇始于施莱尔马赫从独断论解放的看法,他认为施莱尔马赫只是完成了诠释学第一次也即初步的转向,现代诠释学的转向必须从海德格尔开始。

(2)第二次转向是从方法论诠释学到本体论诠释学的转向,或者说,从认识论到哲学的转向。狄尔泰以诠释学为精神科学奠定认识论基础这一尝试,使诠释学成为精神科学(人文科学)的普遍方法论。但在海德格尔对此在进行生存论分析的基础本体论里,诠释学的对象不再单纯是文本或人的其他精神客观化物,而是人的此在本身;理解不再是对文本的外在解释,而是对人的存在方式的揭示(Auslegung);诠释学不再被认为是深藏于文本里的作者心理意向的探究,而是被规定为对文本所展示的存在世界的阐释。用海德格尔的话来说,理解就是把此在之在向着此在的何所向进行筹划,而解释无非就是造就此在这种向能在筹划的可能性。海德格尔这种转向的完成则是伽达默尔的哲学诠释学。诠释学哲学就是这样一门关于人的历史性的学说:人作为“在世存在”总是

已经处于某种理解境遇之中,而这种理解境遇,人必须在某种历史的理解过程中加以解释和修正,伽达默尔说:“理解从来就不是一种对于某个所与对象的主观行为,而是属于效果历史,这就是说,理解属于被理解东西的存在。”^①按照伽达默尔的看法,诠释学一旦从科学的客观性概念的本体论障碍中解脱出来,它就能正确地对待理解的历史性。

(3)第三次转向是从单纯作为本体论哲学的诠释学到作为实践哲学的诠释学的转向,或者说,从单纯作为理论哲学的诠释学到作为理论和实践双重任务的诠释学的转向。这可以说是二十世纪哲学诠释学的最高发展。与以往的实践哲学不同,这种作为理论和实践双重任务的诠释学在于重新恢复亚里士多德的“实践智慧”(phronesis)概念。正是这一概念,使我们不再以客观性,而是以实践参与作为人文社会科学最高评判标准。在当代科学技术和全球经济一体化对社会进行全面统治而造成人文精神相对而言日益衰退的时候,再次强调古希腊的与纯粹科学(episteme)和技术(techne)相区别的“实践智慧”这一德行,无疑会给当代人们热衷于经济和技术发展的狂热带来一种清醒剂。诠释学作为哲学,就是实践哲学,它研讨的问题就是所有那些决定人类存在和活动的问题,那些决定人之为人以及对善的选择极为紧要的最伟大的问题。

与我以前出版的《诠释学——它的历史与当代的发展》比较起来,本书可以说是伽达默尔哲学诠释学的引论,这是对伽氏哲学诠释学的专门研究,特别是对伽达默尔《真理与方法》发表之后的哲学诠释学的专门研究。在此研究领域,我曾看到格朗丹(Grondin, J.)的《哲学诠释学导论》,但此书由于出版较早(1991年),对伽达

^① 伽达默尔:《真理与方法》第2卷,第441页。

默尔最后十年的思想转变未能涉及。我自己近年与伽达默尔有几次接触,特别是2001年6月即伽达默尔死前一年的拜访,我得到许多启发,加之对他晚年的著作,特别是《与杜特的对话录》的细心研究,我对伽达默尔晚年的思想变化有所理解。按照我的看法,伽达默尔《真理与方法》出版时(1960年),已区别于以往方法论诠释学,伽达默尔确立了作为哲学的哲学诠释学,这一诠释学的特征,我们可以用“哲学诠释学的经验理论”来概括,在这里我们看到理解的前结构、诠释学循环、事情本身、完满性前把握、时间距离、视域融合、效果历史意识、问答结构与对话等关键概念,但这只是伽达默尔哲学诠释学的确立阶段的思想。伽达默尔在《真理与方法》完成之后,实际上继续发展他的哲学诠释学:首先针对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广泛关注的新亚里士多德主义,伽达默尔把诠释学与实践哲学相结合,他说“诠释学作为哲学,就是实践哲学”,这里我们获得不只是理解与解释的诠释学,而是以亚里士多德的“实践智慧”为核心的作为实践哲学的诠释学。不过,诠释学作为一门理论哲学,还不能光停留在实践智慧的观念上,特别是在佩雷尔曼(Perelman, C.)的《新修辞学》在欧洲产生广泛影响之后,哲学诠释学还需有新的理论发展,这就使哲学诠释学回到古老的修辞学传统。伽达默尔试图建立一种作为修辞学的诠释学,如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中期伽达默尔写的《修辞学和诠释学》,我们从中看到了诠释学为代表的智慧与自然科学为代表的知识的区分,也看到这两者在方法论上是修辞学与逻辑学的区分,在真理理论方面是符合论与开显论的区分,这样哲学诠释学获得一个更新和更广的视野。这种观点进一步的发展,就是伽达默尔晚年提出的“诠释学就是想象力”观点,我们可以把伽达默尔晚年这种思想概括为作为想象艺术的哲学诠释学。伽达默尔哲学诠释学这些发展在本书里我以

“《真理与方法》后的哲学诠释学”一章来论述,分为三节:作为实践哲学的诠释学、作为修辞学的诠释学以及作为想象艺术的诠释学。

分析哲学与现象学—诠释学的融合,我是当作每个运动的内部发展来加以论述的,除了这种历史线索外,还出现个别哲学家个人的综合思想。我这里指的是罗蒂与阿佩尔这两位哲学家,本属于分析哲学阵营的罗蒂后来强调诠释学,而原属于批判理论的阿佩尔后来却强调了实用主义。罗蒂可以说在分析哲学阵营中进行背叛,他在反对客观主义、理性主义、本质主义的哲学传统时,走向大陆的哲学诠释学和后结构主义,最后走向后现代主义,即他所谓的后哲学文化;反之,阿佩尔在融合中则相反,他立足并改造康德哲学,这本是德国先验主义传统,但他却在对立阵营分析哲学中吸取了实用主义,试图建立一种先验实用主义的诠释学。不过这些努力尽管有所启发,但并未形成潮流。因此我们关于融合的论述,不是综合少数哲学家的个别观点,而是以哲学潮流本身内部自身的趋势为主。

正如前面所说,本书系我承担的国家社会科学规划的一个项目,该项目原定应于2004年底完成,但因自2002年起,我被台湾几所大学聘请至台湾讲学,并担任台湾佛光大学和世新大学专任客座教授至今,因而只能在繁忙的教课之余进行本项目的研究,故拖延至2005年底才完成。这几年我一方面忙于教学,另一方面忙于研究,艰辛然而也带来一些安慰,2006年国家课题结案时,经过学者专家的匿名评审,最后结案评语是“优秀”。

作为老一辈的学者,我对任何学术计划都抱认真负责的态度,尽管在台湾教学工作繁忙,我仍在这五年内利用闲余时间完成本计划,并以上下两大卷(每卷约30万字)为最终成果。这两大卷可

以说是对我 50 年哲学研究所走过的漫长之路作了总结,也可以说是对我一生哲学研究过程的写照。我在 1956 年考入北京大学哲学系,尽管经历了各种政治运动,受到极不公正的待遇,但我学哲学的顽强意志却丝毫未减。在 1959—1960 两年斋堂劳动回校后,我选了洪谦教授的分析哲学作为自己主攻的项目。我的学士论文就是“维特根斯坦的《逻辑哲学论》”,尽管当时我对这位上世纪伟大哲学家还不甚理解,但在洪谦教授的指导下我读了不少的书,为我以后研究分析哲学打下了一个很好的基础。记得 1963 年我是手抄了石里克的《意义与证实》一文而去到陕西的,在那里我利用休息的时间,除了阅读斯宾诺莎外,就是专研分析哲学,我曾翻译了石里克的《普通认识论》部分章节、涅尔夫妇的《逻辑学的发展》(合译)、巴斯摩尔的《哲学百年》(合译)与《新近哲学家》。这种研究一直到 1983 年我取得洪堡研究基金去德国进修为止。1985 年我回国后曾到山东大学讲分析哲学专题,此讲稿后来成书《语言学的转向——当代分析哲学的发展》,在香港三联与台湾远流出版社出版(1992 年)。此书在海外受到好评,在台湾有些大学哲学系至今还作为学生的参考书。不过,自 1983 年到德国慕尼黑大学进修后,我哲学研究的方向有所转向,这就是经历一场可以说是“诠释学的转向”。这对我哲学思想的发展也是一种内在必然,因为在北大读书时,我就受到贺麟教授的指导,我研究斯宾诺莎与黑格尔,在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期间,我担任贺麟教授的助手,不仅对德国古典哲学而且对中国宋明理学有兴趣,当这种兴趣与当代德国现象学结合起来时,我内心就经历了一场诠释学转向。自 1983 年起,我就边读边翻译伽达默尔的《真理与方法》,这本书给我带来了我在分析哲学内未能感到的喜悦,这种喜悦一直坚持到现在长达 20 年之久,在这期间我不仅译出《真理与方法》和许多诠释学经

典著作,而且自己也写了一本《诠释学——它的历史与当代发展》。这就是我一生哲学研究所经历的两个重要阶段或转向——语言学转向和诠释学转向。

本项目分上下两册,上册论述语言学转向——分析哲学,下册论述诠释学转向——哲学诠释学。前者可以说是科学主义的典范,而后者则是人文精神的经典。它们是当代西方哲学最重要的两大思潮。我的论述是历史性与问题性相结合,哲学就是哲学史,只有通过史的研究,哲学的本质问题才能出现,但如果光只是史的叙述,而没有问题的探讨,这种论述也不会是深广的。我国关于分析哲学也有不少著作,但我的特点是根据四种分析类型模式:现象主义分析类型、物理主义分析类型、日常语言分析类型、实用主义分析类型以及克里普与普特南的新指称理论,进行问题与史相结合的细致分析,从而对分析哲学的发展倾向、存在问题以及与现象学—诠释学的交融,作了深入的探讨。

下册是哲学诠释学,它可以说是伽达默尔哲学诠释学的一个引论,是对伽达默尔哲学诠释学从《真理与方法》开始到他晚年思想的专门研究,特别是对伽达默尔《真理与方法》发表之后的哲学诠释学的专门研究。按照我的看法,伽达默尔《真理与方法》时期其哲学诠释学的特征,我们可以用他在该书中所用的标题“哲学诠释学的经验理论”来概括,而在《真理与方法》完成之后,其哲学诠释学的特征就可以作为实践哲学的诠释学,作为修辞学的诠释学以及作为想象艺术的哲学诠释学来标志,我认为这是我多年来一直研究伽达默尔著作以及与伽达默尔交往所得出的结果,这点应当说我是有创造性的,目前国际上尚无人这样说。

当然,成果不足之处也有不少。我认为最大的不足就是所谓“他说多,我说少”。我之所以这样论述,也有一定道理。在当前有

人大唱独创说和“我说”时，我仍坚持“他说”；在当前有人大搞国学与国故时，我仍坚持吸收西方先进思想，可能更有一层新意。正如科学技术不是返回传统而可能解决的，文化的先进也不是自吹自擂而得来的，我们只有从历史的内在必然发展才能找到最先进的思想。哲学的未来，应当是大家对最前沿的问题的争论，而不是倒退到某民族传统的故纸堆。华人导演李安的《断背山》获得奥斯卡金奖，很能说明我们东方人也能进入世界的最前沿，而并非只有带上我们民族传统色彩的文化才能与西方抗衡。这一点陈康先生早在数十年前就有论述，他说中国的西方哲学研究著作如若“也能使欧美的专门学者以不通中文为恨（这绝非原则上不可能的事，成否只在人为！），甚至因此欲学习中文，那时中国人在学术方面的能力始真正昭著于世界”。不过作为对自己的严格要求，自己的独创性的东西还是非常不足，这也正是我今后仍需要努力的方向，我相信以后我写的书可能会更明显地表现这一点。

目 录

总前言	1
第一章 导论	1
第一节 分析哲学的一般特征	1
第二节 分析哲学形成的理论背景	9
第三节 逻辑学的新发展	23
第四节 分析哲学的历史演化和四种分析类型	36
第二章 弗雷格的意义和所指理论	43
第一节 专名、概念词、对象	45
第二节 意义和所指	59
第三章 罗素的摹状词理论	79
第一节 专名和限定摹状词的区分	79
第二节 罗素的摹状词理论的意义	89
第三节 斯特劳逊对罗素的摹状词理论的批评	99
第四章 前期维特根斯坦和他的《逻辑哲学论》	109
第一节 语言图像理论	110
第二节 重言式理论	118
第三节 命题的意义理论和哲学是语言批判	124
第四节 不可说的而只能显示的东西——“语言唯我论”	132
第五节 一些逻辑实证主义者对《逻辑哲学论》的批评	139